



使命在肩奋楫行 全面提升竞风流

——全市检察机关2020年工作侧记

文/周艳奇 黄鑫迪 图/杜浩杰 版式/李森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李思杰与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共同为郾城区龙塔街道检务工作站揭牌。



市政协主席吕岩一行到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展厅参观。



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常英敏到市人民检察院调研。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接待来访群众。

一年砥砺奋进,一年春华秋实。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漯河检察机关践履笃行、砥砺奋进的一年。一次次法庭上的唇枪舌剑,一起起案件的公开听证,无不承载着人民群众对公平与正义的期盼和关切;一份份检察建议、一封封群众来信,漯河检察机关不负人民重托、服务大局,在沙澧大地留下了一行行坚实的足迹。

看,这是一份服务大局有担当、司法为民有作为的成绩单:一年来,共有64个集体、115名干警受到省、市级以上表彰。其中,市人民检察院在全省公众安全感和政法机关执法工作满意度调查中位居检察系统市级院第五名、在创优工作中被市委评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集体”,郾城区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临颍县人民检察院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年度综合考评先进基层检察院”,召陵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关爱未队普法宣传”志愿服务项目在全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中荣获金奖,1名干警被评为“河南省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2名干警被荣记个人二等功。

这一年,我们忠诚履职,力求在保障大局、服务发展上有精度。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全市检察机关闻令而动,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用检察担当扛起疫情防控责任。在落实人员管控措施、切实做好自身防控的同时,深入企业、中小学校开展走访活动43次、法治宣讲66场次,积极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学校复学复课。充分发挥智慧检务优势,运用“三远一网”等检务系统推动线上办案,从严从快办理疫情期间哄抬物价、制售假冒伪劣药品器械等违法犯罪案件18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依法保障疫情防控秩序平稳有序。创作的《检察助力疫情防控阻击战》法制快板被省人民检察院及我市媒体转发,为抗击疫情汇聚正能量。

为进一步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市人民检察院依托民营企业法律服务中心,研究出台了《进一步服务保障优化营商环境十条措施》,编发了《漯河市检察机关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典型案例》,组织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听取企业家所盼所想,当面答疑解惑、消除顾虑,倾力做好检察环节相关工作。

“在办理民营企业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案件时,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能不判实刑的就提出适用缓刑建议,避免出现‘抓了一个老板,垮了一个企业’的现象。”市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说。2020年,我市检察机关共依法对5名民营企业负责人作出批捕、不起诉决定。在某公司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农用地建设厂房一案中,企业负责人张某认罪认罚并积极恢复被占耕地。检察机关遂依法对张某作出不起诉决定,以一个案件稳一片人心,让企业安心经营、放心投资、专心创业。

这一年,我们强化监督,力求在打击犯罪、维护稳定上有力度。

做优刑事检察工作,通过完善办案机制,把“捕诉一体”在办案质量和效率方面的优势发挥出来。坚持打击犯罪、维护稳定、保障人权并重,依法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1100人、起诉2509人,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5件、监督撤案23件,纠正漏捕37人、纠正漏诉136人,依法不批捕356人、不起诉287人。坚持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适用认罪认罚案件1670件,促使2367名犯罪嫌疑人自愿认罪认罚。

做强民事检察工作,在“深”字上做文章,进一步拓宽思路、积极作为,将民事检察工作做得更富有效。强化民事生效裁判监督,对民事审判程序违法行为、民事执行活动提出检察建议。某建筑安装公司民事执行监督一案,法院采纳检察机关意见,及时对公司财产作出解封裁定,仅用3天就帮助企业解决了难题、摆脱了困境,相关经验和做法被《检察日报》刊发报道。

做实行政检察工作,充分发挥行政检察促进公正司法、助推依法行政作用,认真开展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专项活动,促进案结事了。我们办理的漯河某食品有限公司环境违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一案,被《检察日报》头版以《移出失信名单,生意顺畅多了》为题进行刊发报道。

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加大工作力度,抓好典型性、引领性案件办理,做一件成一件、成一件影响一片,争取共赢。2020年,我市检察机关围绕食品药品安全、野生动物保护、生态环境治理等领域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54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213件,为守护漯河蓝天、碧水、净土和食品安全筑起一道坚实的屏障。

此外,漯河检察机关还靠前站位,充分发挥刑事诉主导作用,一手打黑、一手抓腐。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审查关、法律适用关,共办理涉黑涉恶犯罪案件26件,批捕304人、起诉328人,及时移送“保护伞”线索250条,有力推动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高质量开展,审查起诉的“8·01”“1·26”案件分别被省扫黑办评为“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精品案件”。不断完善监检衔接机制,共受理监察委员会移送涉嫌职务犯罪案件20件21人、起诉15人,依法立



陈连东检察长与我市检察机关首届“十大杰出检察官”合影。

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滥用职权、徇私枉法等犯罪案件3件5人,切实担负起检察环节反腐败工作重大政治责任。

这一年,我们将心比心,力求在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上有温度。

“办信,解的是难题、接的是民心、办的是民生。我们要把群众来信当‘家书’,通过办好‘小信封’保障‘大民生’,推进‘大治理’。”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连东在深入“12309”检察服务中心调研时这样叮嘱接待干警。

这一年,检察机关全面落实领导带头办信、带头接待制度,对收到的324封群众来信,全部做到7日内程序性回复,真正把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作为检察机关的大事办好。

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法治、公平、正义等方面有了更高水平、更丰富内涵的需求,不仅希望权益得到维护,更希望司法公正更好更快实现;不仅希望正义不缺席,更希望正义不迟到。为打造检察机关服务人民群众的“前哨岗哨”,市人民检察院与市人大常委会联合在全市13个人大代表联络机构设立检务工作站,共帮助群众解决涉法涉诉问题42件,化解矛盾纠纷27件。用司法关爱搭起检察机关联系困难群众“暖心桥”,把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16名案件当事人及时纳入司法救助范围,发放救助资金31.42万元,让司法温暖惠及最需要的群众。扎实推进案件公开听证工作,以自我加压来为群众减压,对44件案件进行公开听证,42件案件当事人对公开听证结果表示认同,进一步促进案结事了。

“大姐,你下次再来的时候,我技术都学成了,到时候我给你发个发吧。”涉嫌敲诈勒索犯罪的未成年人唐某说。为了让他更好地接受帮教,实现挽救效果最大化,未检检察官远赴山西对其开展异地帮教,与当地检察机关协作配合,共同帮助其顺利回归社会。

为了让孩子们成长得更好,检察机关始终坚持把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为一项“良心活儿”,除了持续抓好“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在全市设立未成年人询问救助、法律援助、心理疏导等“一站式”办案场所外,还积极依托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展厅开展普法教育宣传。疫情期间,打造展厅线上课堂,在检察、教育、司法、团委、妇联等单位官网、官微同步发布,最大限度发挥法治教育展厅功能,做到全覆盖、无盲区。到目前为止,法治教育展厅已现场接待市内外参观人员4000余人次,其影响力、辐射面逐步扩大,受到学生、老师、家长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这一年,我们持续从严治检,力求在锻造队伍、塑造形象上有高度。

强检必须强党建。我市检察机关始终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创新制订党建“三落实”课程表,以组织实、制度实、阵地实、内容实为标准,把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党建工作向实现理论学得好、党性锤炼好、正风肃纪好、办案能力好、工作效果好迈进,全力打造“四个实”“五个好”检察党建品牌。在全市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市人民检察院作典型发言,介绍党建工作的经验和做法。

以开展“质量与特色年”活动为抓手,通过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和对确立的18项特色品牌工作持续跟进、督促落实,以抓质量、树品牌促进全市检察工作提质增效。申报的“构建‘三联动、四同步’食品安全检察工作模式”特色品牌项目被省人民检察院立项。以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目标,县区检察院13名干部进行交流任职,11名35岁左右的新任年轻干部走上领导岗位,进一步增强基层班子凝聚力,激发干事创业活力。以开展“优秀办案团队”“十大杰出检察官”评选、全市优秀公诉人业务竞赛、检察官办案质效展示等活动为载体,选树一批业务能力强、综合素质高的先进典型进行集中表彰,在全市检察机关营造干事创业创

业、积极向上的浓厚氛围。强力推进防止干预司法办案“三个规定”落实,共记录报告事项78件,对内架起公正司法“高压线”、对外构筑说情干预“防火墙”,进一步提升司法公信力。坚持刀刃向内,查处违法违纪干警12人。认真开展系统内巡察和巡察“回头看”,充分发挥系统内政治巡察“显微镜”“探照灯”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检向纵深发展。

2020年,漯河检察机关书写荣光;2021年,漯河检察机关必将再创新辉煌。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坚定党的领导,着力加强党的建设,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检察工作的方方面面,以模范机关创建为抓手,不断完善党建“三落实”课程表,擦亮检察机关党建工作品牌。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确保意识形态安全和政治安全。自觉站位全局,着力服务经济发展。依托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围绕食品安全、河湖治理、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开展专项监督,为“四城同建”贡献更多检察力量。精准对接企业司法需求,严厉打击侵害企业合法权益和企业家人身财产权利的犯罪,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依法严惩坑农害农犯罪,开展司法救助服务乡村振兴专项活动,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贡献检察力量。积极履职尽责,着力维护公平正义。进一步发挥专业化、一体化办案机制,依法查办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维护司法公正。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侵犯公民人身财产权利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为建党100周年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坚决打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通过类案分析、公开听证等方式,积极参与和促进社会治理。更加注重自身建设,着力提升履职能力。进一步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高站位、高标准抓好防止干预司法办案“三个规定”落实。从严从实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同时将“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领导带头办信”作为自选动作,深入开展“为群众办实事、为企业解难题”实践活动。持续推进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增强教育培训实效,持续开展检察官绩效展示、优秀办案团队和杰出检察官评选等活动,营造争先创优、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努力打造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顺风扬帆争上游,风清气正自远航!2021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站在新的起点上,我市检察机关不停步、再出发,奋力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



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婴幼儿食品安全督察执法活动。



召开新闻发布会。